

慈濟大學體育館使用收費標準

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日體育委員會會議通過
 九十二年一月十五日經校長核准通過
 九十二年四月三日體育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 九十二年四月十一日經校長核准通過
 九十三年三月二十八日體育委員會會議通過
 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一日體育委員會通過
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經校長核准通過
 九十六年九月十三日體育委員會暨校長核准通過
 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體育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學生事務會議通過
 九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學生事務會議通過
 一百零一年六月十三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
 一百零二年十月二十二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
 一百零五年十月十一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
 一百零七年六月二十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

申請人身份	身份證明文件	收費(期卡) 9/1~2/29 3/1~8/31	收費(年卡) 9/1~ 隔年 8/31	收費(期卡) 1-4、4-7 7-10、 10-12	收費 暑期學生卡 (七、八月)
慈濟志業體在校學生 (含慈 科大及中、小學)	蓋有本學期註冊章 之學生證或在學證 明	500	900	無	300
本校退休及在職教職員工 慈濟志業體同仁	退休證明、教職員工 證或在職證明	1200	2160	無	無
本校在職教職員工、志業體 同仁、退休教職員工之配偶 及其直系親屬、慈誠委員、 慈誠委員培訓人員及慈濟大 學畢業校友、休學學生、留 職停薪員工。	教職員工證、身分 證、慈濟委員證、慈 誠培訓證、畢業證書 及身分證、休學證 明、留職停薪證明。	1700	無	無	無

社會教育推廣課程在學學員及教師	教育推廣課程當期收據	無	無	850	無
遺失補發工本費		150	150	150	150

因自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外力以致無法使用場地及設施時，使用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
單次使用票價表（限進出一次）

身份	金額
慈濟教育志業體學生（含慈科大及中、小學）	30（全天全館）
其他（所有慈濟志業體同仁及其眷屬）	80（全天全館）

1. 學生冒名使用或讓他人使用大喜館使用證，如經發現除依校規處分外，該使用證作廢。
2. 未帶大喜館使用證者視同未辦證，需繳單次清潔費及相關證件後才能入館運動。
3. 辦證期間入館使用，請攜收據聯及相關證件後，始能入館。
4. 如已非社會推廣教育課程或報名課程未開班在學學員，以課程身分申請之使用證將自動作廢及不退款
5. 如有其他身分欲申請大喜館使用證者，得由課器組以簽呈方式提出申請。

戶外球場燈光收費標準

1. 臨櫃購買燈卡：每張卡70元，每次儲值金額限定最少500元（購卡須帶慈濟相關證明）
2. 戶外場地燈卡收費標準：每次扣款25元，使用時間為30分鐘